

岗位一：

职位名称：对公客户经理

工作地点：合肥

用工形式：合同制

任职条件：

1. 年龄 35 周岁(含)及以下，统招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、学士及以上学位，从事银行或招聘岗位相关工作满三年及以上。从事银行或招聘岗位相关工作满五年及以上的，学历可放宽至本科学历、学士学位；
2.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修养，具有良好的团队协作意识及沟通协调能力，身体健康，无不良记录；
3. 认同徽商银行文化和价值观，作风正派，爱岗敬业，廉洁从业，具有较强的责任心和营销业绩；
4. 具有丰富的业务经验、较强的营销意识、风险意识和客户服务能力；
5. 鼓励农村户籍人员报名，如属贫困户家庭人员(需相关证明)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；
6. 招聘人员应符合我行履职回避管理规定。

岗位职责：

1. 负责向客户推广企业融资、贸易融资及其他对公业务产品及服务，吸收存款，配合经理完成企业信贷融资业务及各项业务指标；
2. 配合支行负责人对现有客户进行维护，及时与企业沟通联系，了解企业的融资需求及变化，配合分行对客户融资进行授信方案设计，及时解决各类突发问题；

3. 协同分行调查借款人的身份等基础情况，对借款人的信用等级进行评定，核实抵押物、质押物及保证人情况，测定贷款风险度；
4. 配合分行进行授信材料收集、申报及授信方案设计，主要包括客户和授信尽职调查、项目评估、银团贷款评估、并购贷款调查评估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尽职调查、理财产品授信方案设计、同业授信、贸易融资合作商间接额度授信尽职调查、贸易融资产品授信方案设计、其他授信产品方案设计等；
5. 负责监督和跟踪公司客户信贷资金使用及审批意见落实情况、撰写公司信贷业务贷后检查报告及检查情况表，及时发现公司客户风险预警信号与分行风险部门联系；
6. 关注新客户营销，深入分析和挖掘现有客户的情况要求，实现客户的深度开发和二次开发；
7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岗位二：

职位名称：综合柜员

工作地点：合肥

用工形式：合同制（定向岗位）

任职条件：

1. 年龄 25 周岁及以下，统招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、学士及以上学位；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、硕士学位，或从事银行及招聘岗位相关工作满两年及以上的，年龄可放宽至 28 周岁。
2.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素养，具有团队协作意识及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，身心健康，无不良记录。

3. 认同徽商银行文化和价值观，作风正派，爱岗敬业，廉洁从业，具有较强的责任心。
4. 鼓励农村户籍人员报名，如属贫困户家庭人员（须相关证明）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。
5. 取得国家或国际认可、与招聘岗位相关的资格证书或中级职称，有基层管理经验的可优先考虑。
6. 工作地点服从单位分配。
7. 招聘人员应符合我行履职回避管理规定。

岗位职责：

1. 支行营业网点柜台受理本外币个人、公司等各项业务，处理日常现金收付业务；
2. 负责当日业务的账务处理与核对，负责编制和报送相关报表；
3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